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

审计服务定点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审计服务定点议价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2022-01942105

甲方：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乙方：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同金额(元)：45000.00

人民币大写：肆万伍仟元整

为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东省定点采购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总则

1. 本合同甲乙双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各自履行相应的义务和承担相应的责任。
2. 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在本合同书规定的义务期间，向甲方履行相关服务。
3. 甲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费用。

二、合同标的

服务内容：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清产核资审计

品目名称	需求描述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其它服务内容	金额（元）
------	------	------	------	----	--------	-------

C0803 审计服务	<p>一、审计内容 1. 具体内容——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清产核资审计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在2021年完成的资产清查审计报告（合同编号：HT-2021-00821989）基础上对学院资产（包括货币资产、应收款等）进行全面盘点；（2）核对资产账与财务账的差异；（3）对存在的差异或盘盈、盘亏的资产出具具体的处理意见；（4）形成相应的清产核资审计报告；（5）其他需要审计的事项。2. 报告要求：按照有关要求要求进行审计，在约定时间内出具采购方认可的审计报告，保证审计意见的真实性、合法性，保证报告质量，确保不因中标服务商的原因影响报告质量和出具报告的时间。二、审计要求 1. 审计需采取详细审计而非抽样审计的形式进行。2. 在审计过程中如发现被审计单位在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财产物资管理方面存在问题，导致有产生重大舞弊的可能，应将其情况及时报告采购人。3. 在审计过程中，如发现被审计单位的内部控制有明显缺陷或重大隐患，应将情况及时报告采购人。4. 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采购人相关信息应严加保密。除非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另有规定、或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其知悉的相关信息和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对外泄露。5. 审计工作结束后，根据情况对采购人会计处理、内部控制制度及其他事项等提出改进意见。三、违约条款 如成交供应商未经同意更换主要的审计组人员（特别是带队人员），或出具的审计报告未达到采购人需求，采购人有权取消本项目验收审计资格。四、其它说明 审计项目的费用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审计费用和审计人员的交通费、误餐费等各项杂费以及税费。</p>	1	项	45,000	<p>服务结束时间：2022年12月31日前（以科贸学院最终确定基准日期为准） 服务开始时间：2022年9月（合同签订之日起） 人员要求：3-6名以上的审计人员组成审计组；带队出外勤的审计人员需具有不少于3年以上审计咨询经验，具有高校系统全校性审计执业经验；派出的审计人员应熟悉财政、财务会计、高等教育政策，对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和会计业务有充分了解，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审计项目实施期间需保证审计人员的稳定性。</p>	¥ 45,000
合计	¥ 45,000 大写（人民币）：肆万伍仟元整					

合同总额包括技术服务费、技术人员的工勤费用（包括工资、福利、交通、住宿、通讯费用等）、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三、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其他支付方式签订合同后预付项目费用的50%，完成整个审计项目，出具符合要求的审计报告及审计建议书后，付项目费用的50%

四、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服务开始时间：2022年9月（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结束时间：2022年12月31日前（以科贸学院最终确定基准日期为准）

服务地点：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工作进行监督。
2. 对本合同标的服务报告进行审核确认。
3. 根据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对服务内容、标准、费用进行调整。
4. 要求乙方提供服务过程数据和评价信息至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统一收集管理。

（二）甲方的义务

1.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2. 协调解决服务开展中出现的问题。
3. 在更改服务内容、标准、费用前提前通知乙方，以便达成双方共识。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 要求甲方为本合同标的服务工作的开展提供必要的资料和便利。
2. 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款项。

（二）乙方的义务

1. 在履行本合同书规定的义务期间，按甲方的指示进行服务工作。
2. 为本合同的服务内容建立专项专业服务小组。
3. 确保本合同服务小组的服务人员和负责人必须固定，如人员确需变更，须提前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
4. 通过信息化建设提供真实有效的服务过程数据和评价信息等，接受甲方的考核管理，并不断提升自身服务质量。
5. 不得将本合同委托的事项转委托第三方。

七、验收

不需要验收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五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百分之五。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时间内对服务进行改进，规定时间内改进结果无法得到甲方满意时，乙方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提供服务部分费用总额千分之五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逾期提供的服务部分费用总额的百分之五。逾期提供服务超过十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九、保密

甲乙双方在订立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不得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泄露、不正当地使用该商业秘密或者信息，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向人民法院提交诉讼解决。

十一、其他

1. 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 3 份，由甲乙双方盖章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甲方联系人：周永锋

联系电话：020-84768250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开始日期：2022-09-26

合同履行截止日期：2022-12-31

乙方(盖章)：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体育西路支行

银行账号：120917879310101

乙方联系人：周昀

联系电话：15914513271

合同签订日期：